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2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8日以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下午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参与表决的董事6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莫绮颜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同意公司计提2020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687.74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送达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童贵云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4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2020年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计提了相关资产的减值准备。

2.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对2020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20年度各项减值准备合计2,687.74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信用/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万元)	占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应收票据	34.80	3.80%
应收账款	687.21	75.07%
其他应收款	32.12	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8.15	79.54%
存货	1,205.46	131.68%
合计	2,687.74	293.59%

3. 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0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合理且原因充分。计提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当期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信息更具合理性。

2020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2,687.74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293.59%。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094.69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0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最终数据以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为准。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计提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万元)	53,405.58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47,271.78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根据客户具体情况,按照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和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划分为不同组别的应收账款,分别确定预期损失率进行坏账准备计提。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于金融资产计提减值损失的会计政策
计提数额(万元)	687.21
计提原因	存在减值的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二)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资产名称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账面余额(万元)	1,105.92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377.76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长期资产款;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确定预期损失率进行坏账准备计提。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于金融资产计提减值损失的会计政策
计提数额(万元)	728.15
计提原因	存在减值的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公司前期开发的拓展业务因无实际性进展且相关合同未继续履行,预付的模具及检具采购款项预计无法收回,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按谨慎性原则,按其预计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三)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万元)	41,608.68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39,864.51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根据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进行计提。
计提数额(万元)	1,205.46
计提原因	存在减值的迹象,预计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其中,智能卫浴模具因市场竞争激烈、产品销售开发未及预期、生产停滞而处于闲置状态,预计未来可变现净值较低,按其账面余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约419.16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真实合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计提本次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5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00万元-3,500万元	盈利:915.4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73.08% - 282.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000万元-3,000万元	盈利:911.1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9.51% - 229.2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47元/股 - 0.0486元/股	盈利:0.0127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0年,公司积极推进疫情防控期间的复工复产工作,大力开拓国内外市场,加大产品推广力度,订单数量同比上升,总体经营情况良好。随着优化生产管理、提升效率以及费用管控等措施的有效执行,产品毛利率得到提升;故2020年度公司业绩预计同比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度报告为准。

2.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1-018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子公司新增股权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名下部分子公司及孙公司被冻结股权注册资本金额合计60,059.97万元。公司名下部分子公司及孙公司股权冻结事项暂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近日,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州浪奇”)通过自查确认,获悉公司名下子公司广州市岂蕾特贸易有限公司新增股权被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股权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被冻结股权公司名称	所持股权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冻结股权比例	本次新增被冻结股权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广州市岂蕾特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浪奇	广州浪奇持股比例60%	60%	120
合计				120

二、股权累计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部分子公司及孙公司股权累计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被冻结股权公司名称	所持股权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冻结股权比例	累计被冻结股权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备注
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	广州浪奇	广州浪奇持股比例100%	100%	15,000.00	累计冻结金额超过其注册资本,部分股权冻结存在轮候冻结
广州浪奇日用品有限公司	广州浪奇	广州浪奇持股比例98.8966%、全资子公司韶关浪奇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1034%	98.8966%	35,850.00	累计冻结金额超过公司直接持有注册资本,部分股权冻结存在轮候冻结
广州市日用化学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州浪奇	广州浪奇持股比例60%	60%	89.97	
广州市岂蕾特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浪奇	广州浪奇持股比例60%	60%	120	
广州奇化有限公司	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化公司”,公司持股比例59%)	奇化公司持股比例100%	100%	6,000.00	累计冻结金额超过其注册资本,部分股权冻结存在轮候冻结
上海奇化实业有限公司	奇化公司	奇化公司持股比例100%	100%	3,000.00	累计冻结金额超过其注册资本,部分股权冻结存在轮候冻结
合计				60,059.97	

前期冻结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9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月7日、2021年1月9日、2021年1月19日、2021年1月26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子公司及孙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关于部分子公司新增股权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05)、《关于部分子公司新增股权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关于部分子公司新增股权被轮候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关于部分子公司新增股权被轮候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关于部分子公司新增股权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三、股权冻结的原因

广州市岂蕾特贸易有限公司股权被冻结是因为林旺钏与广州浪奇合同纠纷被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120万元。具体案件情况详见2020年12月4日、2021年1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广州市日用化学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股权被冻结是因为林旺钏与广州浪奇合同纠纷被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89.97万元。具体案件情况详见2020年12月4日、2021年1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广州奇化有限公司及上海奇化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被冻结是因为奇化公司与广州煌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煌傣”)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被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6,000.00万元及3,000.00万元;上海辰焱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奇化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被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分别冻结注册资本6,000.00万元及3,000.00万元。具体案件情况详见2021年1月13日、2021年1月2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股权被冻结是因为广州浪奇与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仲裁程序中的财产保全一案被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6,717.772万元;广东耀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广州浪奇、深圳市合正荣实业有限公司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案被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816.00万元;深圳市九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驭帅贸易有限公司、广州浪奇的2起票据纠纷,深圳市九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督增贸易有限公司、广州浪奇的4起票据纠纷,深圳市九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蓬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广州浪奇的1起票据纠纷被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5,538.8311万元;广东粤合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的保理合同纠纷被广州市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具体案件情况详见2020年12月4日、2020年12月19日、2021年1月1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广州浪奇日用品有限公司股权被冻结是因为林旺钏与广州浪奇合同纠纷被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25,812.00万元;广州丰盈安投资有限公司与广州浪奇企业借贷纠纷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12,372.1250万元;深圳市九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驭帅贸易有限公司、广州浪奇的2起票据纠纷,深圳市九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督增贸易有限公司、广州浪奇的4起票据纠纷,深圳市九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蓬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广州浪奇的1起票据纠纷被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5,538.8311万元;广东粤合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的保理合同纠纷被广州市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冻结注册资本35,850.00万元,具体案件情况详见2020年12月4日、2020年12月19日、2021年1月7日、2021年1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处理子公司及孙公司股权被冻结事项,早日解除冻结并恢复正常状态,尽量降低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2、截至目前,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股权被冻结情况暂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活动造成影响,尚不存在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形,暂未导致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条的情形。

3、在本次股权被冻结事项解除之前,尚不排除后续公司所持有股权或公司资产被冻结的情况发生,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1-019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公司本次新增2个银行账户冻结,账户冻结金额合计为25,571.97元;截至2021年1月27日,公司共29个银行账户被冻结,累计被冻结的资金余额合计286,573,799.92元(其中,美元户余额按照2021年1月27日汇率换算)。

一、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州浪奇”)的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经公司财务部门统计核实,截至2021年1月27日,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元)
1	广州浪奇	民生银行	03**********4948	一般结算户	77,759.84
2	广州浪奇	平安银行	11********8006	一般结算户	5,261.36
3	广州浪奇	交通银行	44**********0930	一般结算户	25,999.40
4	广州浪奇	农业银行	44**********1637	基本户	8,032,659.41
5	广州浪奇	兴业银行	39**********0986	一般结算户	3,372,471.48
6	广州浪奇	工商银行	36**********6364	一般结算户	2,304,876.98
7	广州浪奇	中国银行	70******2838	美元户	0.59(美元)
8	广州浪奇	广发银行	12**********1014	一般结算户	36,028.94
9	广州浪奇	中信银行	81**********5073	一般结算户	179,207,689.76
10	广州浪奇	兴业银行	39**********5766	一般结算户	182.96
11	广州浪奇	华夏银行	10**********1244	一般结算户	61,112,501.15
12	广州浪奇	华润银行	21**********0001	一般结算户	2,296,232.50
13	广州浪奇	建设银行	44**********0828	一般结算户	3,981.27
14	广州浪奇	浦发银行	82**********5052	保证金户	2,404,926.81
15	广州浪奇	汇丰银行	62******5011	一般结算户	10,368,000.00
16	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20**********3020	基本存款账户	2,534,636.49
17	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95**********0136	一般结算户	6,257,517.75
18	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81**********5338	保证金账户	2,065,147.69
19	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81**********3202	保证金账户	2,175,000.00
20	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39**********9453	一般结算户	293,931.16
21	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44**********0603	一般结算户	1,446.66
22	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03**********1536	一般结算户	4,524.47
23	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82**********4107	一般结算户	2,848.73
24	广州浪奇	光大银行	38**********8293	一般结算户	2.84
25	广州浪奇	农业银行	44**********0178	美元户	613,006.25(美元)
26	广州浪奇	中信银行	81**********3068	一般结算户	47.40
27	广州浪奇	中国建设银行	44**********0527	一般结算户	544.17
28	广州浪奇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06**********0511	一般结算户	9,803.90
29	广州浪奇	渤海银行	20**********0233	一般结算户	15,768.07

上述银行账户中,第1-27项为前期已披露的被冻结银行账户,其余为新增的被冻结银行账户。

截至2021年1月27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下发的全部关于公司银行账户冻结的正式法律文书。根据公司初步核查,其中3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是因为公司与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仲裁程序中的财产保全一案被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执行冻结,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1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其中1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是因为银行留存营业执照信息与三证合一后公司社会信用代码不一致,银行系统自行冻结,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2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其中6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是因为公司与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债权债务概括转移合同纠纷仲裁案被法院执行冻结,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其中1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是因为公司与上海北信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被法院执行冻结,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其中3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是因为广东耀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与广州浪奇、深圳市合正荣实业有限公司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被法院执行冻结,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其中1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是因为公司与广州丰盈安投资有限公司企业借贷纠纷被法院执行冻结,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其余账号冻结原因尚待核查。

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化公司”)被冻结的账户中,其中5个账户系奇化公司与湖南海利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被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执行冻结;其中4个账户系清远市领展装修装饰有限公司与奇化公司、王志刚、傅勇国、广州浪奇企业借贷纠纷被法院执行冻结;其余账号冻结原因尚待核查。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处理银行账户冻结事项,早日解除被冻结账户并恢复正常状态,尽量降低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2、截至2021年1月27日,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资金余额合计286,573,799.92元(其中,美元户余额按照2021年1月27日汇率换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01%,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最近一期(截至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的39.47%,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最近一期(截至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货币资金余额的38.44%。

3、公司及奇化公司目前已开立未注销银行账户共105个,截至2021年1月27日,被冻结银行账户数量占已开立银行账户总数的27.62%。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结算和银行贷款主要通过一般结算户开展,尽管公司基本户已被冻结,但公司目前仍有可用银行账户替代被冻结账户,因而公司生产经营仍在持续正常开展。

4、截至目前,公司仍有可用银行账户替代被冻结账户,公司银行账户冻结情况暂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仍在持续开展,且公司被冻结账户金额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和净资产比例较低,不存在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

5、在本次账户被冻结事项解除之前,尚不排除后续公司其他银行账户或公司资产被冻结的情况发生,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21-009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年1月26日、2021年1月27日、2021年1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询问,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主动买卖本公司股票。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有公司股份全部处于质押及冻结状态,均存在被动减持风险,其中控股股东(即西藏融通众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众金”)所持公司股份正处于司法拍卖阶段,若司法拍卖的股份顺利完成过户,融通众金持有公司股份将变更为 1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000%,公司控股股东将由融通众金变更为赵国栋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赵国栋先生。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于2021年1月12日及2021年1月14日发布的《竞买公告》、《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等,融通众金所持公司股份67,457,290 股及 67,457,294股均有竞买人(吴宇珂、黄敏杰、惠州 TCL 家电集团有限公司、黄育丰、林文尧)竞价胜出,买受人应于拍成后十五日内将拍卖成交价余款缴入法院指定账户,并在成功支付全款后凭据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至相关管理部门办理标的物权属变更手续。公司未知上述竞买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若前述司法拍卖的股份顺利完成过户,融通众金持有公司股份将变更为 1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000%,公司控股股东将由融通众金变更为赵国栋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赵国栋先生。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2021年1月14日、2021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相关议案已于2020年12月17日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次预案所述的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根据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奥马电器正在推进的非公开发行事项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触发了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马冰箱”)的章程的保护条款,即“股东奥马电器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时,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并决定其薪酬应以特别决议通过。” 从而导致公司控股子公司奥马冰箱存在无法纳入合并报表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于2020年11月17日通过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各股东签署《协议书》等方式解决。

近日,公司控股股东融通众金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已全部被司法拍卖,因公司未知参与上述司法拍卖的竞买方之间以及竞买方与公司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所以无法确定是否会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现变更,从而导致公司控股子公司奥马冰箱存在无法纳入合并报表的风险。

5、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44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公司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对关注函中所涉及的问题正在开展核实及回复工作。

6、公司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7,488.80万元 - 14,968.8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40.53% -380.90%。业绩预计同比下降的原因系:(1)本年度公司子公司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业绩增长良好,但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转让了其49%股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公司对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的业绩合并比例由 100%下降至 51%,使得本年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归母净利润降低。(2)公司金融科技板块今年继续深度进行结构优化调整,取得了初步成效。但受疫情持续影响,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减少,毛利大幅下降,而期间费用可压缩空间有限,同时,考虑到金融宏观环境影响和公司面临的经营风险,从谨慎性原则出发,对部分应收款项计提了预期信用风险损失准备。上述多项因素影响致使本年金融科技板块归母净利润降低。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度业绩预告》。

7、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收到惠州 TCL 家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家电集团”)发来的《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相关附件,2021年1月18日,TCL家电集团与重庆中新融泽投资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新融泽”)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截至2021年1月27日,TCL家电集团与中新融泽通过二级市场合计增持公司股份54,205,48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00%。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公告。

8、《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21-010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488.80万元 - 14,968.80万元	盈利:5,328.8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40.53% -38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6,617.93万元 - 24,097.93万元	盈利:1,736.79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056.82% - 1487.50%	
营业收入	700,652.85万元 - 1,050,652.85万元	739,250.75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698,571.70万元 - 1,048,571.70万元	737,646.5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7元/股 - 0.14元/股	盈利:0.05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年度公司子公司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业绩增长良好,但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转让了其49%股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公司对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的业绩合并比例由 100%下降至 51%,使得本年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归母净利润降低。

2、公司金融科技板块今年继续深度进行结构优化调整,取得了初步成效。但受疫情持续影响,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减少,毛利大幅下降,而期间费用可压缩空间有限,同时,考虑到金融宏观环境影响和公司面临的经营风险,从谨慎性原则出发,对部分应收款项计提了预期信用风险损失准备。上述多项因素影响致使本年金融科技板块归母净利润降低。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公司财务